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旨在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具體而言，本公告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並不構成證券發行或出售的要約，或構成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亦無意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下的登記規定，否則不得在美國進行證券發售或出售。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

本公告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資料不得於、向或從任何根據有關法例或規例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分發之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



併購方案

有關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與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聯合刊發之公告(「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有關併購方案的股東特別大會

誠如聯合公告所述，建議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供本公司股東(「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根據赫斯基股份交換發行本公司股份(「股份」)及和黃方案。現時預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舉行。

有關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基於股東特別大會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一)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於該期間，任何股份過戶將概不獲辦理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一般資料

股東及本公司其他證券持有人，以及有意投資本公司證券的投資者務請注意，併購方案、分拆上市方案及所有該等方案項下的交易須受限於(其中包括)符合適用法律和監管要求，包括有關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作出批准、獲院認許以及聯交所及／或其他監管機構批准等要求。據此，概不能保證該等擬進行之交易會否進行及／或生效，亦不能保證將於何時進行及／或生效。

股東及本公司其他證券持有人，以及有意投資本公司證券的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本身之處境或任何應採取之行動有疑問，敬請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逸芝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嘉誠先生(主席)、李澤鉅先生(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甘慶林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鍾慎強先生、鮑綺雲小姐、吳佳慶小姐及趙國雄先生；非執行董事梁肇漢先生、霍建寧先生、陸法蘭先生、周近智先生、麥理思先生及李業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敦禮先生、葉元章先生、馬世民先生、周年茂先生、洪小蓮女士、王葛鳴博士(亦為馬世民先生之替任董事)及張英潮先生。